

荣誉: 培育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在动力

辛治洋

(安徽师范大学 教育科学学院, 安徽 芜湖 241000)

摘要: 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需要关注教育对象的内在动力问题。随着传统社会的瓦解, 荣誉的性质和功能也在发生着悄无声息的扩展和转型。现代荣誉无差别地面向全体学生, 在深入其内在自我意识的同时, 外化为相应的自觉行动, 赋予了学生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在动力。现代教育必须促成荣誉的现代功能转型, 正视现代社会对荣誉的侵蚀, 激发与维护学生的荣誉感, 引导学生发出基于核心价值理念的理性行动, 实现荣誉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中的动力价值。

关键词: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现代荣誉; 现代社会; 内在动力

中图分类号: G41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6124(2018)03-0015-07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从价值层面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体系和制度的集中表达, 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体现, 是实现中国梦的强大精神动力和价值基石。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国民教育全过程既是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要求, 也是教育发展的内在诉求。然而, 在学校这一场域, 究竟如何促成学生主体的价值观认同, 并自觉转化为精神追求和实际行动? 这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校园、进课程、进教学后需要直面的问题。也就是说,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不仅要关注教育载体的全方位问题, 还需要关注教育对象的内在动力问题。

考察教育发展史可知, 荣誉历来是引领青少年学生积极向上、追求卓越的重要动力, 它在青少年学生的精神建构和价值实现中扮演了极为突出的正面角色。在当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新时期, 如何批判性地考察教育中的传统荣誉观念并对其进行符合新时代召唤的扬弃, 使荣誉成为培育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在动力, 是教育研究者面临的重要理论问题。本文拟就此问题作出分析和解答。

一、荣誉在教育中的传统功能与现代转型

学生追求和实现自我发展, 既可能是一时的兴趣, 也可能是持久的毅力; 既可能是内心的使唤, 也可能是外在的荣耀。当然, 也可能是上述种种动力的综合作用。这种综合的动力是现代荣誉的典型体现。然而, 囿于荣誉的传统功能及其教育作用, 现代荣誉在学生发展方面的内在动力, 往往被教育工作者所忽视。为此, 我们有必要首先考察荣誉的传统功能, 分析并批判其局限性, 并在此基础上揭示荣誉现代转型的意义。相关文献显示, 荣誉的传统功能有三:

其一是荣誉的政治价值功能, 即认为荣誉有着政治合法性和社会规范的价值作用。它不但会为获得者带来荣誉, 也会为提供者带来荣誉, 它将表现和证明授予者有正确的价值观。从这个意义上说, 授予荣誉比获得它更神圣^[1]。张树华等认为, 功勋荣誉制度是一个社会统治阶级意志的表现, 是国家制度的组成部分, 具有很强的政治性, 体现了一个政权的合法性和正当性, 是政治机制运行和政治发展的良好保证^[2]。李源田主张建立教师国家荣誉制度,

收稿日期: 2018-03-07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2013 年度教育学青年课题“少年儿童集体意识教育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CEA130141]

作者简介: 辛治洋, 安徽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

认为教师国家荣誉立足于国家层面,面向全体教师,更具象征性和价值导向,具有政治意义、社会意义和重大激励价值,是新时期教育战略发展的重要支撑,是科教兴国和教育优先发展的政治宣誓^[3]。因此,荣誉的价值主要不在获得者本人,而是授予者的合法性证明方式。个人如果想获得相应荣誉,就必须承认现存秩序并遵循组织结构中所蕴含的价值规则。

其二是荣誉的制度管理功能,即认为荣誉制度不仅培养了学生的责任感和自治能力,也反映了教育机构对诚信与公正精神的认同和坚守。如金维才认为,荣誉制度起始于弗吉尼亚大学,它之所以能够沿用至今,除了精神贵族们荣誉思想的支持之外,与其制度规范的合理及日臻完善的发展不无关系^[4]。张爱芳则认为,荣誉制度是美国大学生对学校的承诺制度,也是一种独特的学生自治制度,其实是信任学生的道德感和责任感,让学生在学术事务或其他生活事务方面进行自我管理^[5]。因此,荣誉不只是简单的誓词和约定,而是一套结构完善、内容丰富的制度体系,让学生在考试、课外作业、校园生活等各方面进行自我管理。

其三是荣誉的差异承认功能,即认为荣誉是一种身份地位差异的承认方式。张康之等认为,荣誉标示着人的价值的差异承认。当得到社会承认并授予某种荣誉时,其实是把人的价值还原成了人的社会贡献。就此而言,荣誉并不真正构成人的价值标识,而是社会承认的标识,所标识的是社会对某人的价值差异化承认的状况^[6]。张放指出,“少年先锋队”这一名称暗示少先队应是一个精英组织,将儿童组织以“先锋”命名,符合人们普遍的心理预期,也有利于荣誉文化的形成和传播。少先队员鉴于自己的“身份权威”,在其他学生面前存在一种优越感^[7]。差异化承认营建了人与人之间竞争的氛围,它把所有人都置于“为承认而斗争”的过程之中。

一直以来,教育界都在广泛地使用荣誉的上述三种功能。教育部门和社会组织每年都通过各类形式的表彰和颁奖来宣告其在学生发展问题上的价值主导地位;当荣誉学生出现违规行为时,老师会提醒其珍惜荣誉直到剥夺其荣誉称号;学生也往往通过成绩、职务、获奖等作出互相之间的差异区分。然而,这三种类型的功能定位使荣誉处于不完满的状态。荣誉的政治价值功能更看重的是荣誉的政治属性和社会属性,而非面向所有学生的发展动力;荣誉的制度管理功能所主张的虽然是学生自我的承诺,但这种承诺更像是道德上的而非整全价值上的,且

它归根结底是一种行为约束的外在管理制度,而非自我发展的内在动力;荣誉的差异承认功能更成了难以取得相应荣誉身份的学生发展的绊脚石,尤其是当差异承认是无法抗拒的外力所赋予的时候。也正是因为荣誉的上述功能及其对学生发展的不完整意义,教育界虽然经常使用荣誉来进行行为管理和政治宣誓,但却从未将其作为学生发展的内在动力。

上述荣誉在教育中的功能定位是传统社会荣誉存在形式的直观反映。在传统社会中,荣誉与等级制和贵族制相辅相成。在一个相对固化的社会秩序中,个人因为其权力、权威、声望、财富上的地位而拥有荣誉。“荣誉的话语让人联想到特权和排斥,固定的社会角色和轻浮愚蠢的决斗。”^[8]所以,虽然“决斗”和“缠脚”等习俗为现代社会所不耻,但在传统社会中只有社会地位对等的绅士之间才可能发生决斗,也只有上流社会的女子才有条件缠脚。荣誉在传统社会中以其特有的形式稳固了制度角色和社会地位,形成了以诚实、贞洁、尊严等为核心的价值体系和制度安排。当前教育延续了传统社会的荣誉思想,将其作为政治宣誓、学生自治和精英培养的主要方式之一。

随着传统社会的瓦解,荣誉的性质和功能也在发生着悄无声息的扩展和转型。阿皮亚曾经将荣誉区分为“伙伴间的荣誉(peer honor)”和竞争性荣誉两种类型。“伙伴间的荣誉”是一种承认性的尊重,它适用于同等社会阶层的人士,你要么拥有,要么根本没有。竞争性荣誉得依靠自己的才能和努力,做出了或常人难以做到的,或超乎职责要求以及分外之事,从而获得他人的积极评价^[9]。两种荣誉之间的区别显而易见,前者依靠身份地位,后者依靠个人努力;前者是应得,后者是赢得;前者靠维护,后者靠争取;前者是特定阶层之间的,后者适用于所有人群。如果说伙伴间的荣誉是传统荣誉的固有形式,那么竞争性荣誉则是现代荣誉的另一种表达形式。现代社会对世袭制社会角色以及固定等级地位的抛弃肃清了“伙伴间的荣誉”,但并不意味着荣誉的完全消解。恰恰相反的是,现代荣誉不受固化的社会秩序的安排,它承认了每个人的竞争“野心”,并赞美其所体现的价值追求。至此,现代荣誉彻底扬弃了传统荣誉源于其历史文化背景而难以避免的缺憾和局限,打通了个体创造自身价值的重重关隘,以其开放性和内在蕴含的无限可能性,使之作为个体实现自我发展的动力达到完满的状态。

现代荣誉以其完满的内涵赋予了学生发展的内在动力。所谓内在动力,指个体有意的、自我发起的

行动的能力。它意味着自身作为能动者的一种觉悟: 自己有能力去行动, 而不只是被动地作出反应; 自己有能力去塑造生活中的事件和环境, 而不只是忍受着发生的一切。荣誉之所以能成为学生发展的内在动力, 是由其时代内涵决定的: 一是它对自身充满着义务感, 从未放弃对自我的关切。荣誉如同利益, 都是以自我为导向, 都赋予了个体关切和个体判断的优先地位, 而这正是价值观形成的基础和前提。二是荣誉内在地蕴含着对原则的依附。利益的动机归根结底是工具主义的。与利益不同, 荣誉尽管在某些维度可以从工具性角度加以解释, 但荣誉却和非工具性的原则不可分割。作为原则问题, 有些事情是有荣誉感的人无论如何都要去做的(或无论如何都不会去做的), 而不管这么做的后果如何。也就是说, 现代荣誉是公共荣誉、自我意识和自觉行动的统一, 这实现了“自利”与“自我牺牲”的完美统一、个人野心与有原则的高贵目的完美结合。这也正是将荣誉引入教育体系、促使其成为培育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在动力的根本原因。

二、荣誉是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在动力

转型后的现代荣誉是实现价值观主体认同、精神追求和行动自觉的可靠保证。现代荣誉无等差地覆盖所有学生, 在深入其内在自我意识的同时, 外化为相应的自觉行动, 从而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且深刻地融入学生的生命历程。

1. 无等差的全体性

荣誉在传统社会是一种差异性的身份认同, 是对一个人的特殊社会角色和固定等级秩序中所处位置的定位, 是每个人要求获得和维持与其身份相应的评价和尊敬的需求。在对远古神话的记载与描绘中, 荣誉是古代希腊英雄们追求的终极目标, 也只有英雄才能获得的目标。正如 M. I. 芬莱所说: “社会的基本价值是既存的、先定的, 一个人在社会中的位置以及随其地位而来的特权与义务也是既存的、先定的。”^[10] 古希腊的英雄们为了荣誉而在行动中展现和成就自己的德性, 而现代社会的大多数人是自由选择而非世袭社会角色。“在现代社会, 荣誉这种差异性的人格利益已经让位于建立在人格平等基础上的名誉和人格尊严。”^[11] 现代社会对世袭制社会角色以及固定等级地位的抛弃消解了伙伴间的荣誉, 孵化了竞争性荣誉。

然而, 当前教育却往往追逐和立足于差异性的身份认同, 忽视了建立在学生人格平等基础上的价

值引导。比如: 一些同学热衷于竞选班干部, 任职后却无责任担当, 只追逐有等差的社会地位, 却放弃了应有的义务和责任, 似乎班级职务和群体荣誉是一种选择的应得而非通过行动的赢得, 误读了自由的价值。一些班级采用轮流坐庄的方式担任班干部, 将班干部应有的能力、努力和荣誉庸俗化和利益化, 把成就的标准降低到了每位同学都能自动满足的地步。更为严重的是, 机会的平均分配和职务的轮流置换让“每个人都能获得一刻钟的名望”, 却并没有使每位同学变得同等杰出, 反倒使他们变得平庸无能, 亵渎了平等的价值。还有些同学一旦失去了班级和社会职务后, 也同样失去了个人的发展动力和价值追求。在他们看来, 似乎普通同学就没有个体发展和价值实现的动力需求, 只有特定的角色和地位才可能有荣誉目标, 才有灵魂升华和价值追求的热爱和愉悦。

现代荣誉是公共荣誉, 是对学生自我发展的外在确认, 它让每一位学生都能找到自我价值之所在。在现代荣誉面前, 学生的价值追求与荣誉为内外合一的关系, 学生自我发展是内在价值的实现, 是人之卓越与高贵的体现, 荣誉是自我发展的应得奖赏和价值的表征。只要自身的价值追求能够配得上荣誉, 荣誉就会随之而至。这意味着荣誉是对所有的行为主体的学生开放的, 只要有体现价值追求的行为, 就可以配享相应的荣誉。行为及其价值有大有小, 与此相应的荣誉也有大小之分。“正如在索取和给予财富方面有适度、过度和不及一样, 在对待荣誉的欲求上也有过度、不及和适度。”^[12] 我们既然可以比应该的更多或更少地欲求荣誉, 我们也就可以从应该的来源和以应该的方式欲求荣誉。也就是说, 只要是体现自身价值追求的行为, 哪怕其价值只配得到小的荣誉, 这也是值得赞扬的。

公共荣誉是靠赢得的, 这一点保证了荣誉可以属于全体学生, 只要他为赢得荣誉作出自己的努力。靠赢得的荣誉并不排斥他人的努力与获得, 不挤占他人的荣誉资源。或者说, 现代荣誉本身就是共享性的, 而非像地位、权力、财富一样具备排他性。有荣誉感的学生努力追逐个体价值实现的可能性, 而非追逐统治、掠夺他人的特权。恰恰相反的是, 荣誉所展示的是个体的尊严, 而非高人一等。有荣誉感的学生可能会藐视某些人, 但只是那些在他看来正在堕落、失去了自身发展动力和价值追求的人。有荣誉感的学生鄙视所有低下、庸俗的考量, 但并不蔑视起点低微却努力实现自身价值的同学。有荣誉感的学生时常表现出骄傲, 但这种骄傲依存于自己的非凡举动之中, 它能让别人在仰慕的同时, 感受到一

一种灵魂升华的喜悦、一种乐于向善的冲动,而非嫉妒和抵制。也正是如此,作为培育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在动力,荣誉不仅在发生之初无等差,运行过程中也是属于全体学生的。

现代人对公共荣誉的赢得过程即是个人荣誉感和价值观的生成过程。现代人身上自带无等差的荣誉感,学生也不例外。虽然我们经常抱怨个别学生在学业学习和自身发展上难以见到主动性,但不可否认的是,每一种发展状态下的学生,都能让我们看到特别用心的投入。即便是那些学业学习上难见成效的学生,我们依然能看到他在某个特殊领域的钻研和锲而不舍。既然任何学习和发展都要付出辛勤劳动和精力的投入,并且结果往往很难预测,那为什么又有众多的学生争先恐后地辛苦付出呢?原因有二:一是价值实现的荣誉感,

时,荣誉总是充满自我意识,它得追问“自己是谁、从哪里来、到哪里去”。有荣誉感的学生是为自己考虑的、具有自我意识的能动者。“这个奇怪的荣誉便按照它的意思规定了什么是品德。它所命令我们要做的一切事情,都是按照它自己的意思设立了种种规则。它按照自己的癖好扩大或限制我们的义务,不管这些义务是渊源于宗教、政治或道德。”^[14]“学校建立习俗准则的合法权威受限于孩子们的观点——这些规范是否侵犯了孩子们所认知的个人领域的活动。”^[16]外在准则和自我意识的并存是荣誉的内在悖论,也是荣誉确保成为学生价值追求动力的根本特征。如果学生过于敬畏准则,那他的行动也就仅仅是在服从而已;但如果学生的行动是彻底自主的,那么无法将其行为与任性和冲动区分开来。学生的身份关系、价值认同以及社会职责等,在约束着学生选择的同时,也为其提供了选择一种行动方式而非另一种行动方式的理由。荣誉将选择和对选择的限制加以平衡,从而使由荣誉催发的价值追求变得谨慎而有社会意义。

3. 价值追求的能动性

荣誉之于现代学生来说,具有寻求自我突破的可能性。现代教育赋予了学生一些基本的权利,权利的享有独立于该学生的具体状况和行动之外。一个学生不需要靠做什么事情来保持或主张其有权利。权利所需要的仅仅是别人的认可,而别人恰恰有义务提供这种认可。可见,权利的理念是一个规范标准,但不是一个动机,不是能动性的源泉。虽然法律在规定的同时也规定了义务,但义务过分依赖于公共舆论和法律制裁,很难为学生的自觉行动提供持续动力。与之相应的是,挺身而出捍卫自由、民主等价值的行动,反倒与作为性格品质的荣誉有更多共同点。也就是说,荣誉相对于权利和义务而言,更突出了学生行动的主动性。有荣誉感的学生对自己总是高看一眼,这意味着他们必须向更高的标准看齐,做出那些“棒的”“伟大的”“非凡的”行动。正如孟德斯鸠所示,在荣誉这所学校里,“人们看见并且经常听说三件东西‘品德,应该高尚些;处世,应该坦率些;举止,应该礼貌些。’”^[14]在荣誉的引导下,践行和维护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已经是学生自己对自己的义务,而非对他人所负的义务。

荣誉之于现代学生来说,既受到外在舆论的影响,同时具有相对于外在舆论的某种独立性。学生在自我发展的过程中,他不但想要成为那种向其价值目标看齐的人,而且还想让人看到他们确实是那种向其价值目标看齐的人。有了荣誉感,学生就可

以凭着某个价值标准而尊重自我。与此同时,荣誉的能见度意味着其他人可以根据同样的价值标准来判断该生是否确实有资格值得尊重。然而,时至今日,学生的荣誉往往只能来自外在授予和认可。这种荣誉的多少受投放指标的控制,荣誉的大小受支撑材料的影响,荣誉的价值取决于管理者的重视程度。学生能不能获得荣誉不取决于个人的努力程度,而取决于同伴表现的能见度是否超过本人。现代教育不应以这种等差的方式来分配公共声望与地位,恰恰相反,应该以“国家、社会、公民的价值要求”来作为学生自我实现的外在标识,让所有的学生都能通过行动来获得各自的荣誉。随着荣誉外在能见度的变化,学生需要通过他们的行动来赢取其同学的尊重,他们必须紧盯价值标准而行动。学生的荣誉与其价值标准和自尊密切相连,“他的荣誉准则为他提供了可以向之看齐的一贯标准,从而为他的自尊提供了一致的基础,而不论其他人对他怎么想,甚至不论是否有人对他表示认可”^[8]。可见,现代荣誉赋予了荣誉相对于外在舆论的某种独立性,从而为学生价值追求的能动性扫除了外在障碍。

荣誉之于现代学生来说,是一种教导和鼓舞,而非命令或强迫。我们出于对自身的尊重而追逐荣誉。一个有荣誉感的学生之所以尊重自身,并不仅仅是因为自身的存在,也不仅仅是因为自身被接受,而是因为其良好行为符合既有的荣誉准则。荣誉准则阐明了一定的价值理念和行动规则,是一种责任而非奖赏。有荣誉感的学生之所以遵循荣誉准则,乃是出于自尊,而非出于害怕而遭到惩罚或者贪图公共赞扬。这体现了一种特别的独立性,而非受其低级冲动、他人意见、恐惧所役使。荣誉准则不是随随便便能遵守的,它在实践中更多指向为了实现荣誉而付出过努力的学生,尽管它向任何学生都是敞开的。这样的荣誉让受誉者感到愉悦,并向其他同学展示了更高的标准并提供了追求高标准的动力。现代荣誉实实在在是鼓舞性的,它通过吸引而非强制的办法使得克服困难具有可行性,它唤醒了学生心中的热忱,撩动学生作出非凡努力的决心。

荣誉之于现代学生来说,是自动自为自决的,学生在实现荣誉的过程中成就自己的德性。“对英雄而言,荣誉才是追逐的最终目标,但要成功地达到这一目标就必须具备一系列的德性,这些德性是多种多样的,如勇敢、友爱、忠诚、力量、智慧等,不管是哪一种德性,它都必然表现在行动当中,英雄们就是通过行为把自己的德性完全展示出来,也正是在行为的过程中成就自己的德性。”^[17]荣誉对学生德性的

支持不是连续的、整全意义上理性设计的,而是在具体的学生生活中的一种“插曲式激情”。学生每天的生活既是在扮演着孩子、学生、同伴等不同角色,也是在处理个人与个人之间、个人与组织之间,也有可能是个体内部不同意义行为之间的冲突,这些角色扮演和行为冲突需要公民德性的整体覆盖和排列组合。对比来说,荣誉提供了学生德性发展的动力,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才是学生德性发展的整全内容。前者需要激情推动,后者要有理性评估。

三、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需要发挥荣誉的现代功能

如前所述,荣誉的性质和功能发生了现代转型,然而现如今的教育依然在传统意义上使用荣誉的政治宣誓功能、学生管理功能和差异化分层功能,没有如影随形地正视这种变化。这不仅是荣誉资源的扭曲和浪费,也与现代社会和现代教育所包含的价值观观念相冲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必须正视荣誉的现代功能转型,实现荣誉在学生价值观培育中的动力价值。

1. 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必须以抵制现代社会对荣誉的侵蚀为前提

现代社会的三个特征越来越明显:(1)所有公民都在流动,社会每天都在变迁,家乡、故乡等概念正在逐渐消失,我们可以同在一个学区和学校,但却完全可能不在一个社区和生活小区。共同生活、依附关系和社会习俗都被削弱,从而使荣誉所附带的公共价值标准很难被精确地固定下来。(2)随着公共领域和私人领域的区分愈加明显,个人的封闭也愈加明显。每位学生每天都来到同一个教室,但却难有集体目标和生活。群体对个人的影响、个体互相之间的影响已经没有原来那么强烈。(3)人变得越来越相似,无法通过任何显著的特征相互区分。学生越来越等同的权利与自由并没有使大家同等杰出,反倒使他们变得平庸。在上述特征的侵蚀下,荣誉的内外维度开始变得模糊,在两个极端之间摇摆不定。一些学生要么喊出“我就要这么做”的口号,沉迷于自说自话的主观主义,要么拿出“他们都这么做”的理由,陷入了奴性十足的随大流之中。

可见,虽然现代社会需要现代荣誉,但却并不必然支持现代荣誉的产生,甚至正在侵蚀现代荣誉的内涵。所以,如果说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型是历史的自然路径,那传统荣誉向现代荣誉的转型却必须是理性的自觉选择。虽然历史的自然路径我们无法左右,但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意识反作用于物

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中华民族主观能动性的杰出体现,它天然地背负着抵抗现代社会负面因素影响、弘扬新时代新精神的理性自觉和崇高使命。为此,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必须怀抱这一理想,承接这一使命,那就是激发与维护学生的现代荣誉感,抢占价值体系的制高点,发挥其在价值观教育中的凝魂聚气、强基固本的现代功能。惟其如此,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方能成为对抗现代社会侵蚀荣誉的中流砥柱,一方面避免荣誉随着主观主义而风流云散,另一方面防止荣誉在人云亦云和随波逐流中降格或堕落。

2. 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必须激发与维护学生的荣誉感

由自尊激发的荣誉感与生俱来,但在教育现场,往往有恨铁不成钢的老师质问某学生“你怎么没有羞耻感?”“你的荣誉感去哪了?”其实,这个时候老师更应该问的是自己:我怎么就没发现学生的荣誉感?谁挡住了其荣誉感的呈现?有一本儿童文学读本《鼓掌员的荣誉》比较生动地揭示了这个道理。故事中的李大米表现平平,既没优点也没缺点。因为在校长讲话的时候连续打喷嚏而被校长发现,并委任他担任鼓掌员。在担任鼓掌员期间,李大米不是没有领掌的机会,而是有了机会却为该不该为这不真实的事件鼓掌而犯愁。他错过了领掌的机会,但却用诚信赢得了荣誉。李大米坚守诚信是建立在自我认识和价值反思的基础上的。调查发现,学生的自我检讨和反思领域至少有:(1)一次考试考砸了,自我检讨后重新燃起了学好功课的希望之火;(2)玩的时候闪出抓紧学习的念头,重新回归学习的状态;(3)老师多给了分数,发现后经过思想斗争,终于鼓起勇气向老师说明了真情;(4)撒谎后心中忐忑不安,认错解脱的愿望很强烈;(5)偷东西给他人带来了不便和痛苦,自己心里后悔,决定从此洗手不干;(6)自己心情不好时和父母说话总是“凶”,冷静下来一想,还是自己太武断了,于是鼓起勇气向父母赔罪^[18]。虽然受生活经验的限制,学生的价值反思和荣誉维护更多地局限在个人生活和学习领域,但这些案例也在证明,反思和争取荣誉的意识是每位学生都可能有的状态,教师需要善于捕捉这些状态,激发与维护学生的荣誉感,使其获得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持续动力。

3. 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必须引导学生发出基于核心价值理念的理性行动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首先是一种价值理念,其次才是一种行动目标、行动特征、实现方式和实践要

求。这不仅是理解高度的问题,也是培育的可能性问题。也就是说,教育引导学生的行动方式必须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理念内涵出发。比如,当前学校除了有班级、小组等正规群体之外,学生还在交往过程中自然组成了很多非正规群体,有些群体的行为表现往往难以为主流社会和正统认识所接纳。在一般情况下,教师往往想到的是解散这些非正规群体,以彻底肃清这些影响学生价值发展的负面因素。现代荣誉的社会属性告诉我们,每种社会组织都会有其荣誉,每次当人们聚集在某个特定群体中时,他们之间马上就会建立某种荣誉,亦即适合于他们的关于什么该被赞扬、什么该被责备的价值的集合。这种自然群体让个人具有更高的可见度,从而使个体变得更为活跃和富有责任。荣誉有关社会认同,我们与相同社会认同的人共同承担荣誉与耻辱,共享着同样的荣誉规则和行为方式^[9]。同时,更大群体和组织的社会荣誉感对小群体成员的角色行为有显著的正向影响^[19]。因此,引导这些群体成员共享国家社会和个人发展的共同价值,从而为其主观行为提供有原则的限制和导向,比盲目解散非正规群体的行为更具有教育和发展意义。引导学生发出基于核心价值理念的自觉行动,需要引入理性的力量。任何一个普通公民都需要不偏不倚的理性能力,以此来评估自身是否配得上自尊、配得上他们所赢得的公共认可。缺少理性,一个人的举动只能是对冲动、嗜欲或者外在力量的反应,而无法上升到有意图的、自我发起的行为的层次。理性是生活的指导,感觉、想象力以及情感是行动的源泉。现代荣誉有了理性的帮助,就能真正成为学生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在动力。

参考文献:

- [1]埃米尔·涂尔干.社会分工论[M].渠东,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9:582.
[2]张树华,潘晨光,祝伟伟.关于中国建立国家功勋荣誉制

- 度的思考[J].政治学研究,2010(3):39-43.
[3]李源田,崔延强.论教师国家荣誉制度[J].教师教育研究,2013(6):30-34.
[4]金维才,夏琳.弗吉尼亚大学“荣誉制度”探微[J].教师教育研究,2004(5):76-80.
[5]张爱芳.美国大学学生荣誉承诺制度——内容与意义解读[J].比较教育研究,2008(7):71-75.
[6]张康之,张乾友.权利、荣誉与职权:承认的三种形式[J].北京行政学院学报,2010(6):17-24.
[7]张放.中国少先队荣誉文化形成的历史考察(1949—1955)[J].中共党史研究,2014(11):224-34.
[8][美]莎伦·R.克劳斯.自由主义与荣誉[M].林垚,译